公司代码：603978　公司简称：深圳新星

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2024年度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且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不具备实施现金分红的条件，因此2024年度公司拟不进行现金分红，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深圳新星	603978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周志	田蜜
联系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观光路公明镇高新技术产业园新星厂区A栋	深圳市宝安区观光路公明镇高新技术产业园新星厂区A栋
电话	0755-29891365	0755-29891365
传真	0755-29891364	0755-29891364
电子信箱	zhouzhi@stalloys.com	tianmi@stalloys.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公司主要从事铝晶粒细化剂、电池铝箔坯料、六氟磷酸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主营业务铝晶粒细化剂和电池铝箔坯料属“C32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公司主营业务铝晶粒细化剂和电池铝箔坯料分别属于“C32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范畴下的“C3240有色金属合金制造”和“C3252铝压延加工业”。2021年公司开始布局新能源锂电池材料行业，在子公司松岩新能源投资建设六氟磷酸锂项目，2022年2月成立子公司赣州松辉投资建设氟化工项目。

（一）铝晶粒细化剂行业情况

1、铝晶粒细化剂行业发展趋势

（1）铝晶粒细化剂市场规模持续增长

2024年国际形势仍然错综复杂，行业依旧面临全球贸易保护加剧、地缘冲突不断以及国内房地产行业复苏缓慢等不确定性因素影响，铝价高位波动，但由于我国新能源汽车、锂电池和太阳能光伏等“新三样”保持两位数增长，持续带动新能源汽车型材、汽车板、电池箔、光伏型材等细分行业快速发展，一定程度上缓解了房地产行业低迷所带来的负面影响。同时人工智能、低空经济、商业航天等新兴领域开辟铝材应用新赛道，为铝材消费带来新增量、新亮点，2024年我国铝加工行业运行总体平稳、稳中有增。2024年，我国铝材产量为6,783.1万吨，同比增长7.7%；我国未锻轧铝及铝材累计出口量为666万吨，同比增长17.4%；我国未锻轧铝及铝材累计进口量为375万吨，同比增长22.5%。（以上数据来源于国家统计局和海关总署）。作为铝加工材生产的重要添加剂，铝晶粒细化剂及铝中间合金消费量与铝加工产业的增速直接挂钩。随着全球经济的复苏，国家出台一系列利好政策措施，新能源、电动汽车、动力及储能电池等绿色产业的快速发展，以及大力发展新质生产力等举措，未来以高端铝板带和大型工业铝型材为代表的新兴市场铝材需求量增速将提高。得益于新能源汽车、高铁、船舶、航空等高端应用领域的发展以及“以铝代钢、以铝替木、以铝节铜”产业政策的不断深化实施，中国铝材产量仍将呈增长态势，铝工业对铝晶粒细化剂的需求量也仍保持增长。

（2）高端铝晶粒细化剂和铝中间合金需求比例增加

随着市场需求的升级和行业竞争的加剧，铝加工行业正朝着高性能、高精度产品方向发展。高端铝材和铝基新材料在航空航天、电子信息、新能源等领域的需求日益增长。铝工业高速发展，特别是高端铝材对铝晶粒细化剂和高端铝中间合金（铝硼、铝钛、铝锰、铝钒、铝铌合金等）将提出更高技术要求，将带动铝晶粒细化剂和铝中间合金行业逐渐向颗粒团直径更小、形核能力更强、纯净程度更高、晶核扩散速度更快的趋势发展。同时随着科技的不断进步以及应用领域需求的逐步拓展，铝晶粒细化剂和铝中间合金在一些新兴领域的应用正在逐步打开市场局面，这使得铝晶粒细化剂和铝中间合金市场在稳定的基础上有了积极向前发展的动力。随着双碳、双控政策的提出，新能源、清洁能源及轻量化的概念进一步推广，在传统用铝的基础上，新能源汽车、光伏发电站及组件、5G基站及储能装置、高端装备制造以及航空航天、军工、轨道交通等行业基于强度和减重、成本等要求对高端铝产品使用规模不断扩大，高端铝材将成为未来主要增长市场，作为铝材生产重要添加剂，高性能铝晶粒细化剂和铝中间合金的使用比例也将随之提高。

（3）行业竞争激烈

在当今的工业领域中，铝晶粒细化剂作为提升铝及铝合金性能的关键添加剂，其市场备受众多企业的关注，众多参与者纷纷涌入这一行业。近几年受行业竞争加剧影响，国内铝晶粒细化剂生产制造商纷纷通过降价抢占市场，扩大生产量与销售量，导致铝晶粒细化剂行业整体毛利率较大幅度下降，一部分规模较小、生产成本较高、产品质量较差、财务能力较差的厂商将逐步退出市场。但作为头部企业，在此过程中会带来因竞争而导致的阵痛，头部企业不得不参与到价格战行列而导致毛利大幅下降，但随着竞争的加剧，部分竞争实力较差的企业会逐步退出，行业集中度将得到一定的提升，同时将带动行业发展和技术装备进步。

2、铝晶粒细化剂行业竞争格局和主要企业

铝晶粒细化剂直接应用于铝材制造加工，其产品质量直接影响成型后铝材性能，铝晶粒细化剂按其功能可分为四个高低等级，等级不同，其用途和售价也不同：第一类专用于航空航天用铝板、PS版、CTP版、罐料、电子铝箔的生产；第二类主要是轨道交通用铝材、普通装饰用铝板、普通包装用铝箔、汽车铝板类产品；第三类用于建筑铝型材；第四类用于铸造铝材。目前，英国LSM、美国KBAlloys、荷兰KBM及深圳新星为高端（即有能力生产第一类、第二类产品）铝晶粒细化剂主要生产厂商。目前国内主要铝晶粒细化剂生产企业包括深圳新星、立中集团、宝武镁业、江西永特合金有限公司、湖南金联星冶金材料技术有限公司等几家。

3、铝晶粒细化剂行业技术水平及特点

铝晶粒细化剂生产厂家如英国的LSM、美国的KBAlloys、荷兰的KBM以及中国的深圳新星，基本代表了目前行业内领先技术水平。从铝材最终应用领域来看，航空航天用铝板、PS版、CTP版、罐料、电子铝箔对铝材性能要求最高，轨道交通、普通装饰、普通包装及汽车用铝箔、铝板的要求次之，而以上专用铝材生产加工所需铝晶粒细化剂基本由上述四家企业生产。

（二）电池铝箔坯料行业情况

1、电池铝箔坯料行业发展趋势

（1）新能源、储能行业、固态电池的发展将为电池铝箔带来广阔的发展空间

随着资源和环境问题的日益严峻，全球掀起了新能源革命，新能源产业也被我国列为五大新兴战略之首，清洁、高效的化学电源必将更快、更大规模的增长；新能源汽车等交通工具正在成为动力电池爆发性增长的主要推动力。电池铝箔作为动力电池的集电器，可大幅度降低正负极材料和集流之间的接触电阻，从而显著提升新动力电池的续航能力。新能源产业的蓬勃发展带动了动力电池的增长，为铝加工行业带来了新的发展机遇。

随着全球能源结构转型和环保意识增强，新能源汽车和储能电池市场持续扩大，对高性能、高稳定性铝箔坯料的需求日益增长。预计到2025年，全球动力电池出货量将达到1,550GWh，2030年有望达到3,000GW；2025年全球储能电池出货量将逼近700GWh，到2030年将超过2TWh。同时固态电池的发展为电池铝箔坯料行业带来了新的增长点，固态电池对铝箔的需求量较大，且其商业化进程的加速将进一步推动铝箔坯料的需求增长。

（2）电池铝箔行业技术壁垒高

电池铝箔行业的技术壁垒主要体现在合金配方、生产工艺、设备精度、研发投入及成本控制，扩产周期和认证周期也相对较长。电池铝箔作为电池集流体要求具有较低的粗糙度、更好的导电性、拉伸强度、伸长率，此外对产品的一致性和稳定性也有较高的要求。由于电池铝箔对性能要求更高，故生产电池铝箔的企业良率大多数不高。报告期，公司生产的铝箔坯料冷轧卷，已和电池铝箔生产企业建立了紧密的合作关系，产品质量稳定，能够满足客户要求，可提高下游客户产品良率达70%，已基本可以替代热轧铝箔坯料卷，并且成本更低。

2、电池铝箔坯料行业竞争格局和主要企业

铝箔行业在材料研发、生产工艺、设备升级等方面不断取得突破，推动行业的整体技术进步。电池铝箔行业技术壁垒较高，轧制精度要求严苛，新进入者面临技术、良品率、设备、认证等壁垒。行业市场份额逐步向成本控制能力强、生产规模大、技术水平领先、市场信誉良好的大型铝箔生产企业集中。目前国内主要电池铝箔生产企业有南山铝业、鼎胜新材、云南铝业、常铝股份、华北铝业、华峰铝业、厦顺铝箔等。未来，受制于成本和技术差距，一些中小厂商将在市场价格周期波动中将逐渐被出清，市场份额将进一步集中在头部铝箔企业。2024年，公司电池铝箔坯料项目仍处于产能爬坡阶段（边建设边投产），截至报告期末，已完成年产10万吨电池铝箔坯料项目建设与投产（10万吨/年铸轧生产线及10万吨/年冷轧生产线），铸轧卷可用于对外销售，也可以用于生产冷轧卷，当冷轧产品市场需求量较大时，铸轧卷将用于生产冷轧卷产品，冷轧产品主要用于电池铝箔（冷轧产品毛利率更高一些）。

同时，报告期内公司进行了替代热轧料产品研发，试制出的新产品经客户试用，试用效果好，已通过客户验证，此研发将为本产品带来独特的技术竞争优势。

（三）六氟磷酸锂行业情况

1、六氟磷酸锂行业发展趋势

（1）国家政策积极鼓励和支持新能源产业发展

国家相继出台相关政策支持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2020年11月，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年）》，提出了新能源汽车产业的发展愿景，即到2025年，我国新能源汽车市场竞争力明显增强，动力电池、驱动电机、车用操作系统等关键技术取得重大突破，安全水平全面提升。2021年3月，国务院发布《“十四五”规划和2035远景目标纲要》，指出将大力发展纯电动汽车和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建设标准统一、兼容互通的充电基础设施服务网络；2021年10月，国务院印发了《关于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的意见》和《2030年前碳达峰行动方案》，提出加快发展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技术、新能源、新材料、高端装备、新能源汽车、绿色环保以及航空航天、海洋装备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受益于国家政策的支持，我国新能源汽车呈现出快速增长的良好发展趋势，拉动了上游锂电池材料的需求增长。

（2）六氟磷酸锂市场需求情况

我国新能源汽车近年快速发展，连续10年位居全球第一，新能源汽车行业的快速发展带动锂电产业的发展。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数据显示，2024年受国家政策利好、市场需求、价格降低和基础设施持续改善等多重因素影响，新能源汽车持续增长，产销量突破1,000万辆，全年新能源汽车产销分别完成1,288.8万辆和1,286.6万辆，同比分别增长34.4%和35.5%。2024年我国锂离子电池产业延续增长态势，根据锂电池行业规范公告企业信息和行业协会测算，全国锂电池总产量1,170GWh，同比增长24%，行业总产值超过1.2万亿元。（数据来源：工业和信息化部）。但因前几年大量企业纷纷扩产，行业产能处于较为严重的过剩状态，市场竞争加剧，六氟磷酸锂下游客户需求增速低于预期。2024年，除了行业头部企业外，普遍厂商都处于开工率较低甚至停滞的状态，部分厂商为了维持正常的产线开工率水平，通过低价策略来抢占市场，市场竞争持续加剧。

（3）市场竞争加剧，通过产业链整合，降低成本，系产业发展方向

受益于下游新能源汽车的发展，新能源汽车厂商及锂电池厂商纷纷加速产能扩张，锂电池材料头部厂商纷纷扩产，由于头部厂商凭借技术、成本和产能优势市场份额进一步提升。随着扩产项目的纷纷落地，产能逐步释放，供需状况逐渐发生变化，六氟磷酸锂等新能源锂电池材料价格大幅回落下降，市场竞争力的关键因素将由供应能力转向技术和成本竞争，具备完整产业链、技术和规模优势、成本控制能力的企业竞争力将进一步加强，落后产能将持续出清，整体市场的集中度将进一步提升。

2、六氟磷酸锂行业竞争格局和主要企业

目前国内六氟磷酸锂生产企业较为集中，主要生产企业包括多氟多、天赐材料、天际股份、永太科技、巨化股份、杉杉股份、石大胜华等企业。公司自2021年开始建设年产1.5万吨六氟磷酸锂项目，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建成了年产能达5,800吨的六氟磷酸锂生产线，产品质量好且稳定，主要应用客户有天赐材料、法恩莱特、新宙邦、浙江中蓝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珠海市赛纬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福鼎市凯欣电池材料有限公司、上海瀛昶新能源有限公司等行业知名企业。

3、六氟磷酸锂行业技术水平及特点

作为锂离子电池的核心材料六氟磷酸锂，纯度是直接影响其性能的重要指标，因此生产六氟磷酸锂对原材料氟化锂、氢氟酸的纯度要求极高。由于六氟磷酸锂本身极易吸潮分解，制造工艺技术壁垒较高，因此对设备及工艺要求苛刻。六氟磷酸锂生产工艺涉及低温、高温、真空、耐腐、安全以及环保等方面的要求，因此六氟磷酸锂项目存在建设周期长、投资规模大等特点，生产六氟磷酸锂需要有成熟的工艺技术且对原材料纯度要求极高。目前国内大规模工业生产六氟磷酸锂主要采用氢氟酸溶剂法。公司六氟磷酸锂技术来源于目前已工业化生产的成熟技术氢氟酸溶剂法，生产工艺具有成熟、安全、环保的特点；参股公司汇凯化工生产的高纯无水氟化氢能够保证六氟磷酸锂产品质量更优，同时得益于公司完整产业链的协同效应，六氟磷酸锂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酸能够用于铝晶粒细化剂原材料制造，解决了行业环保难题。目前公司六氟磷酸锂技术水平达到行业先进水平。

（一）公司主要业务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铝晶粒细化剂、电池铝箔坯料等铝加工合金材料及氟化工材料的研发与生产制造，建成了从化工原材料到合金产品的产业链，产业链环节涉及氟化工原料制造（氢氟酸、氟化锂、六氟磷酸锂、三氟化硼、氟化盐系列产品）及合金产品制造（铝晶粒细化剂、铝中间合金、电池铝箔坯料、铝焊丝等）。

1、铝晶粒细化剂的生产制造与销售

铝晶粒细化剂（铝钛硼、铝钛碳）及铝中间合金（铝硼、铝铁、铝锰等合金）作为铝材加工过程中的重要添加剂，广泛应用于航空航天、轨道交通、军工、航海、汽车等各种领域用的铝材制造加工。通过添加细化铝坯锭结晶颗粒，可以确保加工成型后的铝材具有良好的塑性、强度和韧性，通过添加不同的铝中间合金产品，可以有效提升被加工铝材的特定性能。公司系全球头部铝晶粒细化剂制造商，主要为国内大型铝加工企业提供稳定的铝晶粒细化剂产品。目前公司在洛阳厂区有6万吨/年铝晶粒细化剂及3万吨/年铝中间合金（铝硼、铝铁、铝锰等合金）生产产能。铝晶粒细化剂和铝中间合金也是公司电池铝箔坯料生产必不可少的添加材料。

2、电池铝箔坯料制造与销售

电池铝箔坯料主要生产电池铝箔，产品主要应用于动力、储能、消费等电池的正负极集流体材料。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完成年产10万吨电池铝箔坯料项目的建设与投产（10万吨/年铸轧生产线及10万吨/年冷轧生产线），铸轧卷可用于对外销售，也可以用于生产冷轧卷，当冷轧产品市场需求量较大时，铸轧卷将用于生产冷轧卷产品，冷轧产品主要用于电池铝箔（冷轧产品毛利率更高一些）。2024年电池铝箔坯料项目仍处于产能爬坡阶段（边建设边投产），随着冷轧生产线的投产（第一条冷轧生产线于2024年7月试产，第二条冷轧生产线于2024年12月试产），公司逐步将生产的电池铝箔坯料铸轧卷转为用来生产电池铝箔坯料冷轧卷。公司冷轧坯料产品获得下游客户的高度认可，并与多家知名下游客户建立了紧密的合作关系，产品技术水平先进，质量稳定，可提高下游客户电池铝箔的成材率达70%。同时，报告期公司进行了替代热轧料产品研发，试制出的新产品经客户试用，试用效果好，已通过客户验证，此研发将为本产品带来独特的技术竞争优势。

3、氟化工原材料制造与销售

（1）氟盐材料包括氟钛酸钾、氟硼酸钾，该材料系铝晶粒细化剂主要原材料。氟盐作为生产铝晶粒细化剂产品的重要原材料，直接影响到最终产品的品质与质量，为全面把控公司产品质量、保障产品品质，公司在江西省全南县投资建设松岩新能源材料（全南）有限公司，主营氟盐产品，该项目的建设与投产完全满足了公司铝晶粒细化剂生产所需，在满足自我需求的同时向市场销售，进一步提升企业盈利能力。

（2）氢氟酸系氟盐制造主要原材料，氢氟酸占氟盐材料生产总成本比例高，其价格的波动对公司终端产品毛利影响较大。为降低生产成本，提高终端产品毛利率，2018年公司增资汇凯化工，持有其30%股权，汇凯化工主营氢氟酸产品，目前无水氟化氢年产能为5万吨，已实现满产满销。报告期，汇凯化工氢氟酸产量为6.78万吨，销量为6.76万吨，实现销售收入57,835.09万元，净利润为-2,198.79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对汇凯化工的投资收益合计为1,447.01万元，投资收益率为48.23%。

（3）六氟磷酸锂及氟化锂：公司在子公司松岩新能源投资建设年产1.5万吨六氟磷酸锂项目，其中800吨中试生产线已于2021年12月投产销售，一期3,000吨生产线已于2022年9月投产销售，二期2,000吨生产线已于2022年12月底投产销售，三期7,000吨生产线受市场需求不及预期及行业竞争加剧影响，投产节奏较原计划有所放缓，目前尚未投产。为满足公司六氟磷酸锂生产所需配套原材料，2022年松岩新能源规划建设了年产500吨氟化锂中试生产线，2024年通过技术改造，提升氟化锂中试生产线产能为1,000吨/年。公司根据六氟磷酸锂订单和氟化锂市场价格，实现氟化锂自主生产，降低六氟磷酸锂生产成本。

（4）三氟化硼：根据公司战略规划，公司将原PVDF-R152a项目技术改造为三氟化硼项目（年产2万吨三氟化硼气体及年产2万吨三氟化硼络合物）。三氟化硼项目已完成项目备案、生产安全应急预案备案，取得安评、环评及能评批复，取得造气车间、精炼充装车间、原料及成品仓建筑施工许可证、危化品经营许可证、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批复；已完成2万吨三氟化硼络合物生产线设备安装，正在安装1万吨三氟化硼气体生产线，预计2025年第二季度陆续投产。

（二）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产品名称	图示	具体产品	主要用途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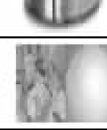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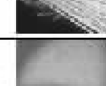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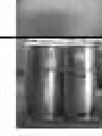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三）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主要为铝锭、氢氟酸、氯化钾、钛精矿、硼砂、氟化锂、五氯化磷等。公司实行“订单+合理库存”的采购模式，确保供货及时。销售部接到订单后，生产部制定生产计划，仓库部根据原料库存情况，填写采购申请单，由采购部向供应商询价、下单；原料到货后，入库前需经过检测，仓库部门入库，填写入库单；财务部审核单证齐全后根据账期付款。

2、生产模式

公司采取“以销定产+安全库存”的生产模式，按照订单要求确定产品生产数量、生产计划，安排各车间组织生产。同时，公司根据市场需求预测及销售经验，进行少量备货生产。公司长期专注于开发铝晶粒细化剂市场，与国内主要的铝材加工厂商保持稳定合作关系，对下游市场的需求以及行业竞争对手信息有着较为准确的掌握。

3、销售模式

公司铝晶粒细化剂和铝中间合金产品主要采取“直销+经销”销售模式，六氟磷酸锂、电池铝箔坯料和铝焊丝采用直销销售模式。销售部获取客户订单后反馈至生产部，生产部下发生产计划单，仓库、采购、生产等部门密切合作，组织采购、生产，完工后交付客户。铝晶粒细化剂和铝中间合金根据“订单日铝锭采购价+加工费”的方式确定销售价格，并根据客户的资产规模、信用度以及合作关系等要素给予不同的信用期，平均约2个月信用期。六氟磷酸锂根据订单日产品及原材料市场价格确定销售价格，目前长期合作大客户给予2个月信用账期，小客户采用预收款结算方式。铝箔坯料根据“铝锭月均价+加工费”的方式确定销售价格，铝箔坯料平均约1个月信用期。铝焊丝根据“订单日铝锭价格+加工费”的方式确定销售价格，采用先款后货的结算方式。

（四）行业地位

1、铝晶粒细化剂业务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建有6万吨/年的铝晶粒细化剂及3万吨/年的铝中间合金（铝硼、铝铁、铝锰等合金）生产产能。公司具备自主研发制造铝晶粒细化剂及铝中间合金关键生产设备电磁感应炉、连轧机的能力，自主研发的电磁感应炉、连轧机获得多项国内外发明专利，所生产的铝晶粒细化剂的各项技术指标领先。此外，公司负责起草了《铝及铝合金晶粒细化用合金线材第1部分：铝钛硼合金线材》（YS/T447.1-2011）、《铝及铝合金晶粒细化用合金线材第2部分：铝钛碳合金线材》（YS/T447.2-2011）和《铝及铝合金晶粒细化用合金线材第3部分：铝钛合金线材》（YS/T447.3-2011）等行业标准。公司是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国家制造业单项冠军示范企业，建有经政府认定的国家地方联合工程实验室、广东省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广东省院士工作站、广东省铝镁钛合金材料（新星）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深圳铝镁钛轻合金材料工程实验室、深圳市铝镁合金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深圳市企业技术中心等科研平台。

2、六氟磷酸锂业务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全资子公司松岩新能源建设有5,800吨/年的六氟磷酸锂生产产能，产品工艺技术成熟，产品质量达到行业先进技术水平。公司与天赐材料、法恩莱特、新宙邦、浙江中蓝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珠海市赛纬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等电解液行业领先企业深度合作，为下游企业提供优质产品。

公司参股公司汇凯化工建有年产5万吨的无水氟化氢生产线，同时子公司松岩新能源建设了年产能为1,000吨的氟化锂中试生产线，实现氟化锂自主生产，满足公司六氟磷酸锂所需配套原材料，有利于提高原材料质量和控制生产成本。六氟磷酸锂生产过程中1吨会产生6吨左右的废酸（氢氟酸和盐酸的混合酸），该种废酸可以用于公司产业链环节原材料氟盐的生产，能够降低铝晶粒细化剂的生产成本，与公司主营业务形成较强的协同效应。

子公司松岩新能源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江西省瞪羚企业、江西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获得江西名牌产品、江西省赣出精品称号，建有江西省氟精细化工技术创新中心、江西省企业技术中心、赣州市氟精细化工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赣州市企业技术中心、赣州市企业工业设计中心等科研平台。

3、电池铝箔坯料业务

公司利用在铝合金材料熔体净化、晶粒细化等领域技术优势，建设高质量的电池铝箔坯料生产线。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完成年产10万吨电池铝箔坯料项目的建设与投产（10万吨/年铸轧生产线及10万吨/年冷轧生产线），铸轧卷可用于对外销售，也可以用于生产冷轧卷，当市场对铸轧卷有需求时可直接销售铸轧卷，当冷轧产品市场需求量较大时，铸轧卷将用于生产冷轧卷产品，冷轧产品主要用于电池铝箔（冷轧产品毛利率更高一些）。随着冷轧生产线的投产（第一条冷轧生产线于2024年7月试产，第二条冷轧生产线于2024年12月试产），公司逐步将电池铝箔坯料铸轧卷转为用来生产电池铝箔坯料冷轧卷。通过工艺技术创新，公司电池铝箔坯料技术水平先进，产品质量稳定，能满足客户需求，可提高下游客户电池铝箔的成材率达70%。同时，报告期内公司进行了替代热轧料产品研发，试制出的新产品经客户试用，试用效果好，已通过客户验证，将为公司电池铝箔坯料业务发展带来独特优势。

子公司洛阳新星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建有河南省铝基轻合金冶金辅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洛阳市轻合金冶金辅料企业研发中心、洛阳市企业技术中心、河南省企业技术中心等研发平台。

4、三氟化硼业务

三氟化硼广泛应用于医药、半导体、火箭高能燃料的生产及高端芯片蚀刻、军民核工业（核电站同位素产品原材料）等领域。2024年子公司赣州松辉将原PVDF-R152a项目技术改造为三氟化硼项目（年产2万吨三氟化硼气体及年产2万吨三氟化硼络合物），并进行了三氟化硼生产工艺技术研究，研发出采用氟硼酸盐高温热分解与浓硫酸共热法结合的新工艺技术路线（获得国内发明专利证书），大幅降低生产成本，生产过程更加安全环保，同时实现副产物综合利用，具有独特优势。三氟化硼项目目前已完成2万吨三氟化硼络合物生产线设备安装，正在安装1万吨三氟化硼气体生产线，预计2025年第二季度陆续投产。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总资产	3,898,709,720.33	3,581,297,324.02	8.86	3,189,096,778.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30,494,401.91	1,593,406,983.92	8.60	1,732,312,129.23
营业收入	2,563,432,175.17	1,579,249,838.21	62.32	1,524,302,684.40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2,560,001,702.76	1,577,878,912.76	62.24	1,508,632,297.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1,173,022.13	-141,430,038.71	-	-48,084,292.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03,872,654.60	-142,553,714.88	-	-57,190,671.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7,155,962.13	-205,903,129.98	-	-146,386,003.0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15	-8.51	减少10.64个百分点	-2.7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70	-1.08	-	-0.2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70	-1.08	-	-0.29

3.2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501,744,537.85	661,289,487.65	687,794,313.03	712,603,836.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161,869.53	-17,175,823.48	-40,832,371.87	-193,002,957.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1,924,602.08	-29,349,470.08	-47,011,339.56	-185,587,242.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291,878.96	-88,954,936.27	-36,765,222.95	-83,143,923.95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8,09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8,57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陈学敏	1,753,200	36,864,974	17.46	-	无	-	境内自然人
深圳市岩代投资有限公司	-	25,262,280	11.97	-	质押	6,615,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深圳市辉科轻金属研发管理有限公司	-	15,206,640	7.20	-	无	-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195,841	3,615,004	1.71	-	无	-	其他
林晓茵	-	2,387,300	1.13	-	无	-	境内自然人
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	1,883,926	1,883,926	0.89	-	无	-	其他
杨利红	1,782,760	1,782,760	0.84	-	无	-	境内自然人
杨兴武	1,599,500	1,599,500	0.76	-	无	-	境内自然人
夏勇强	-1,160,000	1,293,120	0.61	-	无	-	境内自然人
联领信息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950,600	1,249,260	0.59	-	无	-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长兼总经理陈学敏直接持有深圳市岩代投资有限公司100%的股权。 2、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长兼总经理陈学敏直接及通过深圳市岩代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深圳市辉科轻金属研发管理有限公司51.0214%的股权。 3、公司原董事、高管夏勇强，高管叶清东，董事、财务总监卢现友，高管余跃明担任深圳市辉科轻金属研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4、公司原董事郑相康担任联领信息技术（深圳）有限公司执行（常务）董事、总经理，公司原监事黄曼担任联领信息技术（深圳）有限公司监事。 5、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下转B369版）

证券代码：603978　证券简称：深圳新星

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741,728,037.75	501,744,537.85	47.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21,367.66	-40,161,869.53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77,712.69	-41,924,602.08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774,352.06	-38,291,878.96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24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24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14	-2.55	上升2.69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4,019,582,523.11	3,898,709,720.33	3.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734,123,401.67	1,730,494,401.91	0.21%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567,517.5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2,122.2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4,994.24	
减：所得税影响额	511,320.7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2,899,080.35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营业收入	47.83%	本期电池铝箔坯料销售收入上升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不适用	本期电池铝箔坯料毛利增加及享受先进制造业增值税加计抵减额增加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不适用	本期电池铝箔坯料毛利增加及享受先进制造业增值税加计抵减额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同比增加且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同比减少所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净利润同比上升所致。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净利润同比上升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57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陈学敏	境内自然人	36,864,974	17.46	-	无	-
深圳市岩代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262,280	11.97	-	质押	5,250,000
深圳市辉科轻金属研发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206,640	7.20	-	无	-
林晓茵	境内自然人	2,387,300	1.13	-	无	-
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1,883,926	0.89	-	无	-
杨兴武	境内自然人	1,599,500	0.76	-	无	-
刘鹏	境内自然人	1,554,300	0.74	-	无	-
夏勇强	境内自然人	1,293,120	0.61	-	无	-
联领信息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49,260	0.59	-	无	-
翟跃光	境内自然人	1,158,300	0.55	-	无	-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陈学敏	36,864,974	人民币普通股	36,864,974
深圳市岩代投资有限公司	25,262,280	人民币普通股	25,262,280
深圳市辉科轻金属研发管理有限公司	15,206,640	人民币普通股	15,206,640
林晓茵	2,387,300	人民币普通股	2,387,300
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	1,883,926	人民币普通股	1,883,926
杨兴武	1,599,500	人民币普通股	1,599,500
刘鹏	1,554,300	人民币普通股	1,554,300
夏勇强	1,293,120	人民币普通股	1,293,120
联领信息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1,249,260	人民币普通股	1,249,260
翟跃光	1,158,300	人民币普通股	1,158,3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长兼总经理陈学敏直接持有深圳市岩代投资有限公司100%的股权。 2、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长兼总经理陈学敏直接及通过深圳市岩代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深圳市辉科轻金属研发管理有限公司51.0214%的股权。 3、公司原董事、高管夏勇强，高管叶清东，董事、财务总监卢现友，高管余跃明担任深圳市辉科轻金属研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4、公司原董事郑相康担任联领信息技术（深圳）有限公司执行（常务）董事、总经理，公司原监事黄曼担任联领信息技术（深圳）有限公司监事。 5、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5年3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60,101,764.17	260,851,796.4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96,197,379.86	515,416,276.96
应收账款	562,201,224.99	580,275,351.49
应收款项融资	138,913,348.34	151,751,776.89
预付款项	20,394,286.35	48,500,650.0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8,968,999.16	7,609,267.1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63,365,318.86	390,430,480.57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6,270,954.46	6,194,605.94
其他流动资产	114,466,434.56	90,870,041.70
流动资产合计	2,170,879,710.75	2,051,900,247.2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0,997,383.79	32,770,111.3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373,768,362.17	1,394,241,034.57
在建工程	338,843,596.48	319,463,768.2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53,029.33	367,738.90
无形资产	89,502,690.67	90,099,407.53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23,777.62	771,142.86
递延所得税资产	5,137,893.25	6,178,820.71
其他非流动资产	9,576,079.05	2,917,449.0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48,702,812.36	1,846,809,473.13
资产总计	4,019,582,523.11	3,898,709,720.3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55,661,327.29	783,773,735.78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92,500,000.00	94,000,000.00
应付账款	205,906,658.86	144,381,700.22
预收款项	-	-
合同负债	13,144,432.27	4,561,359.6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0,464,704.51	10,434,649.59
应交税费	2,877,121.45	5,235,565.73
其他应付款	7,684,134.98	63,640,405.8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06,243,793.83	361,444,750.00
其他流动负债	261,909,510.06	190,957,268.09
流动负债合计	1,856,391,683.25	1,658,429,434.9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341,182,432.50	404,229,338.92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71,684.62	196,169.04
长期应付款	49,151,578.88	68,728,746.4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500,000.00	1,500,000.00
递延收益	37,008,594.31	35,277,641.83
递延所得税负债	65,431.95	65,431.9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29,279,722.26	509,997,328.22
负债合计	2,285,671,405.51	2,168,426,763.1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11,094,299.00	211,094,29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95,142,321.29	1,193,774,591.01
减：库存股	10,002,959.00	10,002,959.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4,716,127.90	4,876,226.08
盈余公积	63,208,401.18	63,208,401.1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69,965,211.30	267,543,843.6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34,123,401.67	1,730,494,401.91
少数股东权益	-212,284.07	-211,444.7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33,911,117.60	1,730,282,957.1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019,582,523.11	3,898,709,720.33

公司负责人：陈学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卢现友　会计机构负责人：闫庆美

合并利润表

2025年1—3月

编制单位：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5年第一季度	2024年第一季度
一、营业总收入	741,728,037.75	501,744,537.85
其中：营业收入	741,728,037.75	501,744,537.8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52,021,947.80	531,488,923.17
其中：营业成本	702,161,406.48	471,870,279.2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731,008.30	2,542,923.00
销售费用	1,841,400.44	1,606,862.06
管理费用	10,135,619.74	19,071,753.12
研发费用	25,819,605.83	17,054,446.06
财务费用	9,332,907.01	19,342,659.66
其中：利息费用	9,370,524.62	18,325,473.83
利息收入	667,528.88	598,966.48
加：其他收益	20,234,663.11	1,984,253.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30,162.40	-836,476.3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772,727.51	-892,537.1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64,387.00	-754,911.5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98,484.06	-9,956,815.5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776,493.60	-39,308,335.82
加：营业外收入	23,805.77	68,575.42
减：营业外支出	135,927.98	34,034.6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664,371.39	-39,273,795.08
减：所得税费用	1,243,843.06	1,082,144.8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20,528.33	-40,355,939.9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20,528.33	-40,355,939.93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21,367.66	-40,161,869.53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839.33	-194,070.4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420,528.33	-40,355,939.93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421,367.66	-40,161,869.53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39.33	-194,070.4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24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2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陈学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卢现友　会计机构负责人：闫庆美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年1—3月

编制单位：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5年第一季度	2024年第一季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91,965,727.22	455,735,283.9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97,863.62	5,590,556.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5,663,590.84	461,325,840.9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04,162,843.91	460,492,107.1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410,610.84	19,317,282.42
支付的各项税费	4,895,139.76	3,910,800.2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420,644.27	15,897,530.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5,889,238.78	499,617,719.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774,352.06	-38,291,878.9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9,7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2,948,328.6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4,099.6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4,099.60	12,648,328.6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92,194.53	76,191,363.49
投资支付的现金	-	17,4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2,756.6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44,951.13	93,591,363.4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0,851.53	-80,943,034.8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34,266,331.66	320,975,726.1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4,266,331.66	320,975,726.1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72,484,668.50	191,2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248,795.90	12,009,691.6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3,078,846.92	1,914,68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7,812,311.32	205,174,371.6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3,545,979.66	115,801,354.4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09	0.1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5,232,479.22	-3,433,559.2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0,851,796.47	315,705,520.4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5,619,317.25	312,271,961.17

公司负责人：陈学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卢现友　会计机构负责人：闫庆美

(三)2025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5日